

人生教室 罗素心语

走向幸福

罗素精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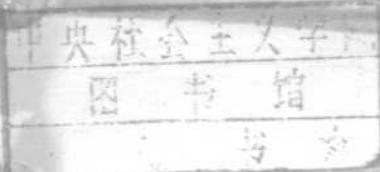
- ◆美好的人生
- ◆人不幸福的根源
- ◆人为什么会有不幸?
- ◆幸福还可以获得吗?
- ◆怎样做一个幸福的人?

中国社会出版社

罗素精品集

DF83/03

走向幸福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走向幸福：罗素精品集 / (英) 罗素 (Russell, B.) 著；王雨，陈基发编译。—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1997.7

ISBN 7-80088-954-8

I . 走… II . ①罗… ②王… ③陈… III . 罗素 - 文选 IV . B56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5746 号

走向幸福——罗素精品集

王雨 陈基发编译

责任编辑：周 葵

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黄城根南街 9 号 邮政编码 100032

国防大学 北京京海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9.875 字数 480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定价：29.80 元

ISBN 7-80088-954-8/B·12

我想我可以回转去，与动物为伍，
它们是如此恬静温和、默默无言，
我伫立着，久久地、久久地凝望着
它们，
它们不为自己的生存条件忧虑烦恼，哀诉悲喙，
它们不在黑暗中沉思不眠，为自己的罪过哭泣叹息，
它们不为对上帝的责任争论不休，
因而不使我厌恶作呕，
没有谁感觉不满足，没有谁因为强烈的占有欲而发狂疯癫，
没有谁向另一个屈膝下跪，或是向
千年前的祖宗顶礼膜拜，
在整个大地上没有谁体面高贵或是
痛苦不幸。

沃尔特·惠特曼^①

① 沃尔特·惠特曼 (Walt Whitman, 1819~1892), 美国著名诗人。

前 言

本书不是写给博学之士看的，也不是献给那些把实际问题当作闲谈资料的人们的。在下面的文字里，既没有高深的哲理，也没有大量的广征博引。我只是想把我认为是由常识所激发的一些意见、看法集中归纳起来。至于提供给读者的这些处方秘诀，我所能说明的是，它们都为我个人的体验和观察所证实，当我的行动与它们相符合时，便增进了我的幸福。因为这个缘故，我不揣冒昧，希望在无数遭受不幸、而又未从中得益的男男女女中，有一些人或许会在这里找到诊断其病症及逃逸躲避的方法。我之写下这本书，正是基于这一信念，即许多不幸的人们，经过一定的指导和努力，是可以得到幸福的。

罗素小传（代序）

—

1872年5月18日，伯特兰·罗素出生于威尔士的特雷勒克。他是安伯雷子爵夫妇的次子，在他3岁时，父母便双双去世。他的祖父罗素勋爵曾两次出任首相，父母逝世后，罗素遂由祖母抚养。

罗素早年受教于祖母家的家庭教师，并由于早熟和孤寂的缘故，开始阅读大量的书籍。11岁时学习几何学，发现这门学科“妙不可言”，尔后30年中不懈地从数学中寻求满足。18岁（1890）时就学于剑桥三一学院，先习数学，后转学哲学，毕业后就任三一学院研究员，不久即开始发表哲学著作。

罗素早期的生活依赖所继承的遗产，后因政治因素逐渐放弃这一收入。此后终身以演讲授课和写作谋生。他曾有过4次婚史，离异3次，育有3子。1931年长兄逝世后，他得以承袭伯爵爵位。

—

罗素最早的成就始于哲学和数学方面。

就数学基础理论方面而言，罗素自1900年开始认定数学是逻辑的一部分，而逻辑定律可以用符号来表示；当时这一观点与时尚的观点是相悖离的。但是，翌年他的重大发现出现于集合论进展的领域。1903年他的《数学原则》一书出版，推出了这一富于创造性但尚未体系化的成果。

这时，他开始和怀特海（A·N·Whitehead）建立合作关系。1910~1913年间他们发表了不朽的巨著《数学原理》（3卷）。此书将符号逻辑加以系统整理，从公论中严格演绎定理，从而证明了数学中的概念均可单纯以逻辑概念定义，同时也对仅由逻辑推演出这些数学分支方法加以证明。由于《数学原理》中有关数学知识的新观点对数学逻辑的重大促进作用，使其在哲学上也占据了划时代的重要席位。

哲学方面，罗素从没有参与或创立过任何独特的哲学运动。早在剑桥学习期间，罗素信奉当时占统治地位的新黑格尔主义，笃信绝对理念。1898年受在剑桥任研究员职的G·E·摩尔的影响，他脱离了绝对理念的唯心主义的制约，开始接受新实在论（即以为物质世界独立于心灵而存在的学说）。很长一个时期，他也相信另外原在一个既非心灵又非空间的“长相”世界，类似柏拉图的终极实体。

罗素和G·E·摩尔创立了一种影响极大的思想：即“分析”（研究概念的定义）是哲学上的一种重要方法。可是，在同怀特海建立合作关系后，他开始认识到：“推论的实体主要由逻辑的机制代替。”这才是形而上学和认识论中正确的方法。这就是说用逻辑机制定义，以此对推论的事物作出合理的解释。罗素在《我们对外部世界的认识》（1914）等著作中，运用自己的理论，以为物质客体和他作为推论出来的实体的心灵，可以作为源自人民为终极的和熟知的逻辑机制的要素被处理。像他直言不讳的那样，其间的哲学基础是精巧的，但是远远谈不上是成功的。

罗素晚年回到早期不甚艰深的实在论。《人类的知识——其范围和界限》一书是他最后一部有创见的哲学著作。他似乎一直不赞成实用主义，即使在逻辑实证主义兴盛时也是如此。二战后，他对牛津流行的《通俗语言哲学》和他从前的弟子L·维特根斯坦后期学说均感不满，尽管它们很有影响力。

三

罗素在社会伦理、教育和社会政治论中也有鲜明的观点。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他日渐表现出对道德和社会问题的极大兴趣。他认为清教徒对待性的态度是人类不幸的缘由，也是人类热衷于战争的这种情感的根源。1929年他发表《婚姻与道德》一书，倡导试婚和离婚从简；在谈论通奸和同性恋现象时，持一种宽容的态度。这很快招致宗教界人士的激烈反对，而且于40年代初受到臭名昭著的法庭判决，他被禁入纽约市的学院任教职。

20年代时头两个孩子出生，影响到罗素把思想转向教育。1927年至1934年，他和D·布莱克（他的第二位妻子）创办了康山学校，在学校中实行教学改革，倡导孩子在学校里的言行不受限制和约束。他在《教育和社会秩序》（1932）一书中阐述了自己的这一教育思想。

在政治上罗素是一个憧憬个人自由的理想社会主义者，他既不喜欢共产主义，也不喜欢资本主义，以为前者不民主，而后者存在人对人的剥削。他关心时政却从未就任过公职，尽管他于1907、1922和1923年3次参加议员竞选。

罗素在战争问题上是一个和平主义者，他著书并以演讲的方式反战。他憎恶公众中滋生的好战情绪，抨击英国在一战中参战是带来灾难和政治失策。1918年的他曾因参与反战活动被判6个月的监禁。可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他选择了相反的态度，因为他认为：只有战争才能阻止纳粹对文明的毁灭。

二战后，罗素认为核武器裁军迫在眉睫。面对苏联核武器装备的发展，他曾以为应不惜以侵略战争迫使苏联同意对核武器的永久裁减。可在以后的核装备竞争升级中，他又倾向于英国应在冷战中持中立的态度。

罗素在 50 年代中期和稍后的时期参与“百人委员会”和罗素和平基金会的活动。1961 年他以 89 岁高龄参加反核静电示威遭逮捕，曾被监禁 7 日。他也激烈地反对美国的侵越战争。1967 年 5 月，他曾在斯德哥尔摩发起成立非官方的“战犯法庭”，指责美国领导人犯有反人性罪行。

四

罗素逝世于 1967 年，差不多生活了一个世纪（98 岁）。综合上述，他的一生的建树是多方面的，他集哲学家、数学家、教育家、政治活动家、多产作家于一体，是 1950 年度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不仅在学术界享有盛名，而且在世界通俗读者中享有极高的知名度，尤其是作为一个 20 世纪的哲学家，他的地位是不可逾越的。

王嘉陵 摘译

罗素心语

我的信仰

目 录

罗素小传（代序） (1)

我的信仰

序 (1)

第一章 自然与人 (1)

第二章 美好的人生 (8)

第三章 道德的准则 (14)

第四章 个人的与社会的拯救 (21)

第五章 科学与幸福 (25)

走向幸福

上篇 不幸福的根源

第一章 人为什么会有不幸 (33)

第二章 拜伦式的不幸 (41)

第三章 竞争 (55)

第四章 厌烦和兴奋 (63)

第五章 疲劳 (71)

第六章	妒忌	(80)
第七章	犯罪感	(89)
第八章	虐待狂	(99)
第九章	对舆论的恐惧	(108)

下篇 幸福的根源

第十章	幸福还可能获得吗	(117)
第十一章	热情	(127)
第十二章	情爱	(137)
第十三章	家庭	(144)
第十四章	工作	(157)
第十五章	广泛的兴趣	(164)
第十六章	努力和舍弃	(171)
第十七章	幸福的人	(178)

权力论

第一章	对权力的冲动	(183)
第二章	领袖与追随者	(188)
第三章	权力的形式	(202)
第四章	僧侣的权力	(212)
第五章	国王的权力	(229)
第六章	赤裸的权力	(235)
第七章	革命的权力	(252)
第八章	经济的权力	(262)
第九章	支配舆论的权力	(273)
第十章	权力所导源的信仰	(279)

第十一章	组织的生物学	(287)
第十二章	政府的权力与形式	(302)
第十三章	组织与个人	(318)
第十四章	竞争	(325)
第十五章	权力与道德准则	(335)
第十六章	权力的哲学	(354)
第十七章	权力的伦理学	(361)
第十八章	权力的和缓	(369)

论历史

论历史	(386)
怎样阅读和理解历史	(397)
历史学作为一种艺术	(447)
曾经有助于人类的思想	(469)
曾经有害于人类的思想	(493)
科学技术的一般作用	(512)
辩证唯物主义	(535)
唯物主义的历史理论	(551)
政治上的重要欲望	(557)
人类的未来	(573)
人类可能的未来	(583)
人类的危险	(592)
论有现代化的头脑	(598)
对批评的答复	(604)

序

在这本小册子里，我试着说出了我所想的人在宇宙中的位置，及其达到美好人生的可能性。在《科学的未来》一书里，我说出了我的担忧；在以下的章节中，我说出了我的希望。其前后之矛盾，只是表面上的。除了在天文学领域，人类尚未获得预测未来的技能；在人事之中，我们可以看到有些力量是促成幸福的，有些力量是产生苦难的。我们不知道哪一种力量将占优势，但为行得明智，我们必须二者都明了。

伯特兰·罗素 1925年1月1日

第一章 自然与人

人是自然的一部分，而不是与自然相对立的东西。人的思想及其身体的运动，遵循着与星辰和原子运动所遵循的完全一样的法则。与人相比，物质世界是大的——比在但丁时代人们所想象的要大，但是并不像 100 年前人们所认为的那样大。无论上下，抑或大小，科学似乎都在接近极限。人们认为，宇宙在空间方面是有限度的，光用几百兆年可以环绕它一圈。物质被认为是由电子和质子组成的，其大小有一定限度，其数量在世界上亦有一定限度。电子和质子的变化也许并不像人们过去通常所认为的那样是连续的，而是间断的，这种间断不会少于某种最低限度。其变化的法则显然可以归纳为几项通则，当世界历史的任何微小部分被知道时，这些通则即能推断世界的过去与未来。

自然科学正这样接近它的完成阶段，因而也是无趣味的阶段。假定存在着控制电子和质子运动的法则，剩下的便不过是地理的——表明特定事实在世界历史某部分中之分布的汇集。用以确定世界历史的地理事实的总量或许是有限的；从理论上说，它们可以统统记入一部大书，存放在索美塞得宫^①里，接上计算机，只须按下键子，便能使询问者找到别处所未载的它时事实。

^① 索美塞得宫是伦敦的一座建筑物，英国财政部、审记处、内地税局、验证局、登记局等的所在地。——译注

很难想象有什么事能比这更无兴味，或更不同于不完全发现的喜悦。这就像攀登一座高山，山顶上除了一家饭馆再无它物，饭馆里出售姜汁啤酒，四周大雾弥漫，但又备有无线电装置。而在阿美斯时代^①，乘法表或许便能使人们兴奋不已了。

这个物质世界的本身就是无趣味的，人是它的一部分。人的身体和其他物质一样，是由电子和质子构成的。据我们所知，这些电子和质子遵循着与非动植物部分的电子和质子所遵循的完全一样的法则。有些人认为，生理学永远不能转化为物理学，但是他们的论据并非很有说服力，似乎还是假定他们错误为妥。我们称之为“思想”的东西取决于脑子里思路的组织，就像旅行依赖于公路和铁路一样。思考时所使用的能量似有化学的来源；例如，缺少碘会使一个聪明人变成白痴。精神的现象似乎与物质的结构密切相关。如果真是这样，我们就不能设想一个单独的电子或质子可以“思考”；正如我们不能设想一个单独的人能进行足球比赛一样。我们也不能设想一个人的思想能在身体死亡之后继续存在，因为身体的死亡会毁灭脑的组织，并使利用脑思维的能力消失。

上帝与不朽是基督教的中心教义，但它们在科学上却找不到根据。我们不能说哪一个是宗教所必需的，因为二者在佛教中都不存在。（关于不朽，这种说法如果过于绝对，可能引起误解，但最终分析起来，是没有错的。）然而，我们西方人却把上帝与不朽视为神学上不能再少的最低限度。毫无疑问，人们会继续接受这种信念，因为这种信念是令人愉快的，正如设想我们自己是美好的，而我们的敌人是丑恶的，会令人愉快一样。但是对我来说，我看不出此二者有何根据。我不敢妄称能够证明没有上帝。同样，我也不能证明撒旦是虚构的。基督教的上帝也许存在；奥

^① 阿美斯时代为公元前16世纪埃及第18王朝。乘法表发明于此时。——译注

林匹斯山的，或古埃及的，或巴比伦的诸神同样可能存在。但是，在所有这些假设中，没有一个能比另一个更可能些：它们均在可能的知识范畴以外，因此没有理由去考虑其中的任何一个。我不打算展开这个问题，因为我在别处已经讨论过了。^①

说到个人不朽的问题，其立足点有些不同。双方的证据在这里都是可能的。人是这个与科学有关的普通尘世的一部分，而且决定人们存在的条件是可以找到的。一滴水不是永存的；它可以分解成氧和氢。因此，如果一滴水分解后，仍坚持说它具有水的性质，我们实在不敢苟同。同样，我们知道脑子不是不死的，生物的机能似乎随死亡而消失，因此不能用做集体的行动。各种证据表明，我们视之为精神生活的东西是与脑的结构和身体的机能密切相关的。因此，假定肉体生活一旦终止，精神生活亦随之终止，是合理的。这个论点固然只是一种可能，但它与最科学的结论所依据的论点同样有力。

这种结论可以被人从许多角度加以攻击。心灵研究宣称有实际的科学证据，证明有残存^②现象的存在。毫无疑问，心灵研究的程序从科学角度观察，大体上是正确的。这类证据或许极为有力，以至任何具有科学态度的人都无法反对。然而，这类证据的份量必须取决于残存这假设的先前可能性。对于任何现象都会有不同的看法，我们应当从中选择其先前最有可能的。那些相信我们死后意识残存的人乐于将这一理论视为对心灵现象的最好解释。另一方面，那些认为这一理论似不可信的人则寻求别的解释。至于我个人，我认为心灵研究迄今所提出的为残存辩护的证据，较之生理学上否认残存的证据，要无力得多。但我完全承认它以后也许会变得更为有力，那时如果仍不相信残存，则是非科

① 见罗素著的《莱布尼茨的哲学》，第15章。

② 即意识不随身死而俱去之意。——译注